汾河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 2020 年项目剩余资金 实施项目设计采购询比采购公告

汾河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 2020 年项目剩余资金实施项目设 计采购己具备采购条件,现公开邀请供应商参加询比采购活动。

1. 项目简介

- 1.1 项目名称: 汾河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 2020 年项目剩余 资金实施项目设计采购
 - 1.2 采购人: 山西汾河灌溉管理有限公司:
 - 1.3 采购代理机构: 华采招标集团有限公司;
 - 1.4 采购项目资金落实情况: 己落实:
 - 1.5 成交供应商数量: 1家;
- 1.6 项目概况: 汾河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 2020 年项目根据批复内容已全部完工,现剩余资金 193.96 万元。根据《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》测算,汾河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 2020 年项目剩余资金实施项目设计费约 8.7 万元。现计划利用该剩余资金进行以下工程建设:清城供水管理中心渠道修复工程,浆砌石渠道修复310m;二坝供水服务中心渠道维修工程,砌石勾缝10034 m²;汾东供水管理中心渠道及建筑物改建工程,渠道底板改建600m,建筑物改建1处;
 - 1.7服务期:合同签订后7天内完成;
 - 1.8 服务标准:满足采购人要求;

2. 采购范围及相关要求

2.1 采购范围: 采购范围及所应达到的具体要求, 以本询比文件

中采购需求的相应规定为准;

3. 供应商资格要求

- 3.1 供应商应满足如下要求:
- (1) 依法设立:供应商依法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注册,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,有效的营业执照,并在人员、设备、资金等方面 具有相应的服务能力;
- (2)资质要求:供应商具有工程设计水利行业丙级及以上资质,项目负责人具备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;
- (3) 财务要求: 财务状况良好(提供2021年度或2022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):
- (4) 信誉要求:未被列入"信用中国"网站 (www.creditchina.gov.cn)失信被执行人名单;未被列入"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"严重违法失信名单;
- (5) 其他要求: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;
 - 3.2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:
- (1)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、暂扣或者吊销 许可证、吊销资质证书状态;
- (2) 进入清算程序,或被宣告破产,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;
 - 3.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4. 采购文件的获取

- 4. 1. 有意参加询比采购活动的单位,请于 2023 年 12 月 14 日至 2023 年 12 月 16 日每日上午 9 时 00 分至 11 时 00 分,下午 15 时 00 分至 17 时 00 分(北京时间,下同,法定节假日、公休日不休息)
- 4.2. 获取地点: 太原市万柏林区新晋祠路 19 号山西省展览馆奇石文化城 020 室
 - 4.3. 获取方式: 询比文件售价人民币叁佰元整(售后不退)
- 4.3.1 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明及身份证(复印件),如供应商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,委托代理人需持有"法定代表人授权书(法人签字盖章)"及身份证;

上述材料均须提供原件的彩色复印件,并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 二份。

- 5. 响应文件的递交
 - 5.1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: 另行通知;
 - 5.2 响应文件提交地点: 详见询比文件;
- 6. 发布公告的媒介

本次询比公告在《山西省招标投标协会/山西招标采购服务平台/万家寨水控阳光采购平台》上发布。

7. 联系方式

采 购 人: 山西汾河灌溉管理有限公司

地 址: 山西省晋中市祁县新建南路 85 号

联 系 人: 石巍

电 话: 13734024037

招标代理: 华采招标集团有限公司

地 址:太原市万柏林区新晋祠路 19 号山西省展览馆奇石文化城 020 室

联 系 人:刘金秀、何明刚、崔多杰、孟永宏

电 话: 18234012198